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7月21日在公司6层需求阁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利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可解除限售的391名激励对象合计7,144,944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21人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不符合本次解除限售的条件，2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21日